

共青团山东省委办公室文件

鲁青办〔2014〕44号



关于转发《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举办2014“向上·向善”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的通知》的通知

共青团各市委，省军区政治部组织处，省直机关团工委、省国资委团委，各有关高等院校团委：

现将《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举办2014“向上·向善”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的通知》（中青办发〔2014〕3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意见，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。

1. 加强宣传发动。各级团组织要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，依托各级青少年宫、青少年活动中心等群众性文化活动阵地和书

法家协会、美术家协会等文艺团体，动员广大青少年积极报名、踊跃参赛。要充分运用报纸、杂志、电视等传统媒体和网络、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，加强对大赛的宣传报道，扩大大赛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2. 明确参赛要求。年龄在45岁以下(1969年9月1日以后出生)的书法和美术爱好者均可参赛。大赛分为儿童组(12岁以下)、少年组(13—17岁)、青年组(18—45岁)和青年院校组(就读书法、美术等院校的艺术类在校生、教师)。要围绕“向上·向善”主题创作书法类和美术类作品，在国内、国际书法、绘画比赛中获奖作品不得参赛。

3. 及时报送作品。参赛者于2014年9月30日(以邮戳为准)前,将报名表与参赛作品一并寄往大赛组委会办公室(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号人济山庄C座606室,邮编:100048,联系人:刘晨阳、聂扬,电话:010—88556081)。寄交作品的同时,请附上写明本人地址、贴好邮票的信封一个,以便寄发通知。团体参赛寄交作品时,除每人的报名表外,还须附上团体作品清单、联系人地址及电话。

联系人: 张振太

联系电话: 0531—82073819



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举办2014“向上·向善” 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的通知

共青团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委，解放军总政治部组织部，全国铁道团委，全国民航团委，中直机关团工委，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，中央金融团工委，中央企业团工委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：

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发挥精神文化产品育人化人的重要功能，引导和鼓励青少年通过创作书法、美术作品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共青团中央决定举办2014“向上·向善”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大赛突出“向上·向善”的活动主题。“向上”，主要是引导和激励青少年心系祖国、追求梦想，勤奋学习、提高本领，开拓进取、创新创业，艰苦奋斗、攻坚克难；“向善”，主要是引导和激励青少年正直善良、诚实守信，爱岗勤勉、敬业奉献，尊老爱幼、睦亲敦邻，助人为乐、热心公益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4年6月，发布大赛公告征集参赛作品；10月，评审参

赛作品；11月，揭晓大赛结果。适时举办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获奖作品展。

三、参赛范围

年龄在45岁以下(1969年9月1日以后出生)的书法和美术爱好者均可参赛。大赛分为儿童组(12岁以下)、少年组(13-17岁)、青年组(18-45岁)和青年院校组(就读书法、美术等院校的艺术类在校生、教师)。

四、作品类别与规格

1. 作品类别：参赛作品分书法类和美术类两种。

书法类包括毛笔、硬笔、篆刻和刻字；美术类包括国画、油画、水彩画、水粉画、版画、漫画、素描、雕刻、电脑美术、卡通画、连环画等。

2. 作品规格：毛笔、国画作品不超过6尺。硬笔、篆刻、漫画不超过8开。篆书、草书、篆刻要附释文。作品均不要装裱。在国内和国际书法、绘画比赛中获奖作品不得参赛。

五、评比与奖励

大赛按组分别设立特等奖1名、一等奖30名、二等奖50名、三等奖100名、优秀作品奖600名，优秀组织奖、优秀指导老师奖若干名。

主办单位将为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，举办获奖作品展，出版获奖作品集。

六、组织机构

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由共青团中央宣传部主办，中国书法研究院协办，中国书法家协会、中国美术家协会作为艺术指导单位，共同组成大赛组委会。大赛组委会委托北京同道文化艺术中心具体承办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1. 参赛者须认真填写报名表(可复制)，并将报名表复印件贴在参赛作品背面右下角，于 2014 年9 月30 日(以邮戳为准)前，将报名表与参赛作品一并寄往大赛组委会办公室(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 号人济山庄C 座 606 室，邮编：100048，联系人：刘晨阳、聂扬，电话：010—88556081)。

2. 寄交作品的同时，请附上写明本人地址、贴好邮票的信封一个，以便寄发通知。

3. 大赛不收取报名费、评审费，不退还参赛作品，获奖作品及版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。

4. 团体参赛寄交作品时，除每人的报名表外，还须附上团体作品清单、联系人地址及电话。

八、活动要求

1. 高度重视。2014 “向上·向善”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是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的一项重要举措。各级团组织要以大赛为契机，深入挖掘和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，在广大青少年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2. 广泛动员。各行业、各地区团组织要依托各级青少年宫、青少年活动中心等群众性文化活动阵地和书法家协会、美术家协会等文艺团体，动员广大青少年积极报名、踊跃参赛，并从本行业、本地区书法美术赛事中遴选优秀作品上报。

3. 加强宣传。各级团组织要积极运用报纸、杂志、电视等传统媒体和网络、微博、微信等新兴媒体加强对大赛的宣传报道，不断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附件：1. 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组委会名单

2. 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报名表

共青团中央办公厅

2014年6月13日

附件1

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组委会名单

- 主任：周长奎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
- 副主任：张 劲 共青团中央宣传部部长
- 陈洪武 中国书法家协会分党组书记、第六届驻会副主席
- 吴长江 中国美术家协会分党组书记、第六届驻会副主席
- 张健为 共青团中央宣传部副部长
- 张 杰 中国书法研究院院长
- 秘书长：张 杰 (兼)
- 王 楠 共青团中央宣传部文体处处长

附件2

中国青少年书法美术大赛报名表

姓 名		性 别		年 龄	
组 别		指导教师		作品类别	
学校/ 单位:					
身份证号				联系电话	
通讯地址				邮政编码	